

竞争性谈判文件

（全流程电子化评标）

项目名称：桂平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兽医实验室升级改造建设补助项目

项目编号：GGZC2025-J1-810237-GXZY

采 购 人：桂平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中燊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1 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3
第二章 采购需求	6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33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成交标准	50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56
第六章 合同文本	82
第七章 质疑、投诉材料格式	90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桂平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兽医实验室升级改造建设补助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11 月 28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GZC2025-J1-810237-GXZY

项目名称：桂平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兽医实验室升级改造建设补助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人民币玖拾万元整（¥900000.00）。

最高限价：人民币玖拾万元整（¥900000.00）。

采购需求：1、实验室基础拆除部分包含水电拆除，门窗拆除走廊玻璃隔断；2、实验室台柜部分包含**实验边台**，水槽水咀，实验凳，洗眼器，中型垃圾桶，生物安全柜，台式插座，试剂柜，资料柜，办公桌椅，沙发，解剖台等；3、基础隔断部分包含玻镁板，腻子粉，铝扣板吊顶，洁净门，不锈钢大门，门禁系统，走廊玻璃隔断，楼顶加盖顶棚，防静电地板胶，传递窗；4、负压实验室通风系统包含恒温机，高效四件套，镀锌风管，压差表，70° C 防火调节阀，管道风机；5、水电部分包含：照明插座配电箱，洁净灯，紫外杀菌灯，应急灯，安全指示灯，水电安装；6、其他辅助设施部分包含 4 楼户外广告牌，实验楼楼号牌，大门口名称牌，实验室制度牌；7、设备部分包含生物安全柜，纯水机，光学显微镜，电子万用炉，单道移液器，迷你旋涡仪，迷你混合仪。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是/☒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 年 11 月 24 日至 2025 年 11 月 28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方式：网上下载。本项目不发放纸质采购文件，潜在供应商可自行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下载采购文件（操作路径：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找到本项目-点击“申请获取采购文件”），电子响应文件制作需要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获取的采购文件编制。

售价：人民币 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 1、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5年11月28日9点00分（北京时间）
- 2、首次响应文件提交地点：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实行在线投标响应。

五、开启（首次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时间：2025年11月28日9点00分（北京时间）后

地点：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实行在线解密开启。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谈判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要缴纳谈判保证金。

2. 网上查询地址

<http://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广西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j.gxgg.gov.cn/>（贵港市政府采购网）、<http://ggzy.jgswj.gxzf.gov.cn/ggggzy/>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贵港）]。

3.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2）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 （3）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4）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 （5）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5.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6. 在线竞标的有关说明：

（1）响应文件提交方式：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实行在线电子响应，供应商应先安装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新版客户端（新版客户端下载路径：广西政府采购网（访问地址 <http://zfcg.gxzf.gov.cn/>）—办事服务—下载专区），并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电子版响应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采购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

（2）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的供应商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潜在供应商应当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 CA 数字证书办理及响应文件的提交。

（3）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请供应商确保在电子响应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妥善保管 CA 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 CA 数字证书参与整个采购活动。

注：供应商应当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响应文件的上传、递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的，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4) CA 证书在线解密：首次响应文件开启时，需要供应商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响应文件进行解密。

(5) 供应商需要在具备有摄像头及语音功能且互联网网络状况良好的电脑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参与本次谈判，否则后果自负。

7.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热线 95763 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8.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桂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股，联系电话：0775-3380263。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桂平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地 址：桂平市西山镇中山北路 14 号

联系方式：0775-338221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西中焱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贵港市金港大道万豪丽城 2 栋 3 单元 1202 号

联系方式：0775-425616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贾工

电 话：0775-4256166

广西中焱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1 月 24 日

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1.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1）本竞争性谈判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2）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所竞标产品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如本项目包含的配套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非标注“★”的产品时，应优先采购，具体详见“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成交标准”。

2. “实质性要求”是指竞争性谈判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3. 本项目的所属行业：工业

4. 本项目核心产品为：实验边台

一、技术要求				
序号	货物名称	单位	数量	主要性能及要求或主要技术指标
一楼更衣室				
1	更衣柜	个	4	1. 规格（长、宽、高）：900mm×450mm×1800mm，允许偏差范围 $\leq \pm 5\text{mm}$ 。 2. 柜体：木柜柜体采用 E1 级 18MM 三聚氰胺板，框架板采用 E1 级 16MM 三聚氰胺板。 3. 热熔胶自动封边，封边采用 PVC 防水处理封边条。三聚氰胺板。上部分 2 块活动层板，中间为固定层板，下部分 1 块活动层板。 4. 框架采用厚度 1.2mm 专用高柜铝型材专用三通二通接头连接。牢固耐用，安装方便。
2	沙发	套	1	1. 规格（长、宽、高）：3000mm×750mm×400mm，允许偏差范围 $\leq \pm 5\text{mm}$ 。 2. 材质类别：皮艺沙发。 3. 框架材质：不锈钢材质。
解剖室				
1	解剖台	台	1	1. 规格（长、宽、高）：1200mm×600mm×800mm，允许偏差范围 $\leq \pm 5\text{mm}$ 。 2. 材质优良：多采用 SUS304 不锈钢材质，具有耐腐蚀、防锈、易清洁等特点，符合生物安全标准，能保障长期高强度使用。 3. 设计合理：台面通常设计有一定的倾斜度，如回风式大型动物解剖台采用 40° 内侧倾斜设计，结合双侧向

				下内负压抽风结构，可有效控制有害气体扩散，同时便于污水和废弃物的排放。部分解剖台还配有可移动拦板与托盘，用于放置解剖过程中的脏器。 ▲4. 废液收集托盘含底座：托盘采用全钢结构绝缘防腐层板材质一次冲压成型压力测试承重$\geq 400\text{kg}/\text{块}$（相当于 4KN 以上）、绝缘材料涂层（根据静电敏感环境区分标准，电阻率高于 10 的 12 次方以上为绝缘体）、经 650 度烧制后表面涂层具有耐刮防腐特点，用尖锐金属利器刮擦不脱落后并倒入 98%浓硫酸或者盐酸不发生反应（650 度以上 5 分钟测试表面无可见变化为合格），经高温烧制后可承受分析纯浓硫酸测试浸泡 24 小时（24 小时浸泡测试表面涂层无变化为合格）、（24 小时浸泡测试表面涂层无变化为合格）{检测方法：测试条件:硫酸(AR)，完全浸泡，23℃，24h}。[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具备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佐证该项技术指标；否则视为无效响应。（签订合同时，检测报告附有二维码或检测报告原件或机构联系电话核验真伪）。]
样品接收室				
1	实验边台	2	米	1.规格（长、宽、高）：2000mm×750mm×850mm，允许偏差范围$\leq \pm 5\text{mm}$。 2. 材质：柜体采用 18mm E1 级三聚氰胺饰纤维板、PVC 防水处理封边条，钢架采用 40mm×60mm×1.2mm 厚镀锌钢管焊接而成，表面环氧树脂粉末静电喷涂，高温固化，附着力高，耐划，耐酸碱，美观耐用。 ▲3. 配件：滑轨：16 寸优质专用滑轨，静音顺滑。铰链：采用优质铰链，115 度打开，具备放入 98%强酸如硫酸、盐酸，饱和强碱如氢氧化钠不发生腐蚀反应。 ▲4. 台面：采用国内知名品牌 12.7mm 厚实芯（双面）理化板台面，台面边缘用同质材料板双层加厚至 25.4mm，由专业生产厂家用 CNC 机械加工而成。 ▲5. 配套水槽位置管道防静电材料材料一项。 ▲5.1. 废液软管为防止实验过程中产生静电，全部核心材料均为防静电材质，且体积电阻率$>1.8 \times 10^5 \Omega \cdot \text{m}$。[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具备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佐证该项技术指标；否则视为无效响应。（签订合同时，检测报告附有二维码或检测报告原件或机构联系电话核验真伪）。] ▲5.2. 废液管道快接头为防止实验过程中产生静电，全部核心材料均为防静电材质，且体积电阻率$>2.2 \times 10^3 \Omega \cdot \text{m}$，电阻率越小防静电越好。[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具备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佐证该项技术指标；否则视为无效响应。（签订合同时，检测报告附有二维码或检测报告原件或机构联系电话核验真伪）。]
2	实验凳	1	张	1.凳面：Φ33PU 防静电凳面。 2.脚盘名称：钢圈凳脚。 3. 材质：钢制。 4. 表面处理：镀锌。 5. 半径：20CM。 6. 升降原理：采用气缸杆升降。

				7. 常规高度：41CM-54CM。 8. 更换滑轮：增高 2CM。
3	水槽水咀	1	套	1. 水槽材质：采用高密度 PP, 耐强腐蚀，如酸、碱、王水等。 2. 水槽表面纹理：槽内表面处理为光滑，易去水，颜色与台面板一致 0 3. 尺寸：550mm×450mm×310mm，允许偏差范围 $\leq \pm 5$ mm。 4. 具 PP OUTLET（落水头），其内并附有 PP 滤水垫片，PP 或不锈钢滤水提笼及塑料水盖。 5. 另附 PP 材质组合式水槽落水头堵臭装置，具有过滤效果及堵臭功能。 6. 台下托底式安装，且利于台面残水自然回流 7. 鹅 颈 管：可 360 度旋转，灵活游刃无卡阻，并具有防旋落设计。 8. 螺距长度：50mm，底座锁母配有齿形止退垫，连接后不易松动，与台面安装更加牢固。
4	台式插座	1	套	1. 规格：180mm×180mm，118 式。 2. 底盒：PP 模具一体成型梯形底盒，采用 PP 材质克服以往金属材质底盒漏电及不耐腐蚀的缺陷问题。 3. 插座：五孔插座，符合新国家标准。10A，220V。
接样大厅				
1	办公桌	1	张	1. 规格（长、宽、高）：1600mm×750mm×850mm，允许偏差范围 $\leq \pm 5$ mm。 2. 板材：厚度为 0.6--0.8MM 厚。 3. 外 观：纹理清晰自然、色泽一致、木纹清晰，美观，颜色均匀。 4. 工 艺：表面平整光滑、耐磨性好，且经防虫防腐处理。 5. 胶水：游离甲醛 ≤ 0.5 g/KG 苯 ≤ 5 g/KG ≤ 5 g/KG 甲苯、二甲苯 ≤ 250 g/KG 挥发性有机物含量 ≤ 750 g/L。 6. 油漆：面漆：流平性、附着力、透明度好，硬度高、耐磨性好；光泽柔和、持久，耐变黄，手感良好；耐弱酸碱、耐腐蚀性，耐油性，耐湿热性，耐盐性良好。 底漆：流平性、透明性好；附着力强。 7. 工艺：开放漆(PU)成份为聚胺酯，可以第二次修补，喷漆时比封闭漆要求高；封闭漆(PE)成份为不饱和树脂，附着性强、涂膜强韧、硬度高、光泽度高，耐水、耐磨、耐撞、耐热性好，可长期保持表面效果。 8. 收边：封边及收口应采用进口白橡木方，确保长时间使用纹理色泽一致，硬度高、韧性强，经防虫防腐处理，干燥性能良好，具有不开裂、不弯曲等特点。
2	办公椅	1	张	镀锌管框架，靠背椅，坐垫网状。
3	沙发	1	套	1. 规格（长、宽、高）：3000mm×600mm×400mm，允许偏差范围 $\leq \pm 5$ mm。 2. 材质类别：皮艺沙发。 3. 框架材质：实木。
二楼 试剂室				
1	试剂柜	2	个	1. 规格（长、宽、高）：900mm×450mm×1800mm。 2. 柜体：木柜柜体采用 E1 级 18MM 三聚氰胺板，框架板采用 E1 级 16MM 三聚氰胺板。

				3.热熔胶自动封边，封边采用 PVC 防水处理封边条。三聚氰胺板上部分 2 块活动层板，中间为固定层板，下部分 1 块活动层板。 4.框架采用厚度 1.2mm 专用高柜铝型材专用三通二通接头连接。牢固耐用，安装方便。
2	储存架	3	个	1.规格（长、宽、高）：1500mm×500mm×1800mm，允许偏差范围$\leq \pm 5\text{mm}$。 2.颜色：时尚灰，框架：约 70mm×35mm×1.0mm 角钢，表面经酸洗、磷化、均匀环氧喷涂，化学防锈处理，耐酸碱腐蚀，承重性能好，使用寿命长。
样品前处理室				
1	实验边台	2	米	1.规格（长、宽、高）：2000mm×750mm×850mm，允许偏差范围$\leq \pm 5\text{mm}$。 2.材质：柜体采用 18mm E1 级三聚氰胺饰纤维板、PVC 防水处理封边条，钢架采用 40mm×60mm×1.2mm 厚镀锌钢管焊接而成，表面环氧树脂粉末静电喷涂，高温固化，附着力高，耐划，耐酸碱，美观耐用。 ▲3.配件：滑轨：16 寸优质专用滑轨，静音顺滑。铰链：采用优质铰链，115 度打开，具备放入 98%强酸如硫酸、盐酸，饱和强碱如氢氧化钠不发生腐蚀反应。 ▲4.台面：采用国内知名品牌 12.7mm 厚实芯（双面）理化板台面，台面边缘用同质材料板双层加厚至 25.4mm，由专业生产厂家用 CNC 机械加工而成。 ▲5. 配套水槽位置管道防静电材料材料一项。 ▲5.1. 废液软管为防止实验过程中产生静电，全部核心材料均为防静电材质，且体积电阻率$>1.8 \times 10^5 \Omega \cdot \text{m}$。[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具备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佐证该项技术指标；否则视为无效响应。（签订合同时，检测报告附有二维码或检测报告原件或机构联系电话核验真伪）。] ▲5.2. 废液管道快接头为防止实验过程中产生静电，全部核心材料均为防静电材质，且体积电阻率$>2.2 \times 10^3 \Omega \cdot \text{m}$，电阻率越小防静电越好。[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具备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佐证该项技术指标；否则视为无效响应。（签订合同时，检测报告附有二维码或检测报告原件或机构联系电话核验真伪）。]
2	实验边台	1.5	米	1.规格（长、宽、高）：1500mm×750mm×850mm，允许偏差范围$\leq \pm 5\text{mm}$。 2.材质：柜体采用 18mm E1 级三聚氰胺饰纤维板、PVC 防水处理封边条，钢架采用 40mm×60mm×1.2mm 厚镀锌钢管焊接而成，表面环氧树脂粉末静电喷涂，高温固化，附着力高，耐划，耐酸碱，美观耐用。 ▲3.配件：滑轨：16 寸优质专用滑轨，静音顺滑。铰链：采用优质铰链，115 度打开，具备放入 98%强酸如硫酸、盐酸，饱和强碱如氢氧化钠不发生腐蚀反应 ▲4.台面：采用国内知名品牌 12.7mm 厚实芯（双面）理化板台面，台面边缘用同质材料板双层加厚至 25.4mm，由专业生产厂家用 CNC 机械加工而成。 ▲5. 配套水槽位置管道防静电材料材料一项。 ▲5.1. 废液软管为防止实验过程中产生静电，全部核心材料均为防静电材质，且体积电阻率$>1.8 \times 10^5 \Omega \cdot \text{m}$。

				[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具备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佐证该项技术指标；否则视为无效响应。（签订合同时，检测报告附有二维码或检测报告原件或机构联系电话核验真伪）。] ▲5.2. 废液管道快接头为防止实验过程中产生静电，全部核心材料均为防静电材质，且体积电阻率$>2.2 \times 10^3 \Omega \cdot m$，电阻率越小防静电越好。[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具备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佐证该项技术指标；否则视为无效响应。（签订合同时，检测报告附有二维码或检测报告原件或机构联系电话核验真伪）。]
3	实验转角台	1	米	1.规格（长、宽、高）：1000mm×1000mm×850mm，允许偏差范围$\leq \pm 5mm$。 2.材质：柜体采用 18mm E1 级三聚氰胺饰纤维板、PVC 防水处理封边条，钢架采用 40mm×60mm×1.2mm 厚镀锌钢管焊接而成，表面环氧树脂粉末静电喷涂，高温固化，附着力高，耐划，耐酸碱，美观耐用。 ▲3.配件：滑轨：16 寸优质专用滑轨，静音顺滑。铰链：采用优质铰链，115 度打开，具备放入 98%强酸如硫酸、盐酸，饱和强碱如氢氧化钠不发生腐蚀反应 ▲4.台面：采用国内知名品牌 12.7mm 厚实芯（双面）理化板台面，台面边缘用同质材料板双层加厚至 25.4mm，由专业生产厂家用 CNC 机械加工而成。 ▲5. 配套水槽位置管道防静电材料材料一项。 ▲5.1. 废液软管为防止实验过程中产生静电，全部核心材料均为防静电材质，且体积电阻率$>1.8 \times 10^5 \Omega \cdot m$。[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具备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佐证该项技术指标；否则视为无效响应。（签订合同时，检测报告附有二维码或检测报告原件或机构联系电话核验真伪）。] ▲5.2. 废液管道快接头为防止实验过程中产生静电，全部核心材料均为防静电材质，且体积电阻率$>2.2 \times 10^3 \Omega \cdot m$，电阻率越小防静电越好。[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具备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佐证该项技术指标；否则视为无效响应。（签订合同时，检测报告附有二维码或检测报告原件或机构联系电话核验真伪）。]
4	实验凳	4	张	1、凳面：Φ33PU 防静电凳面。 2、脚盘名称：钢圈凳脚。 3、材质：钢制。 4、表面处理：镀锌。 5、半径：20CM。 6、升降原理：采用气缸杆升降。 7、常规高度：41CM-54CM。 8、更换滑轮：增高 2CM。
5	水槽水咀	1	套	1.水槽材质：采用高密度 PP，耐强腐蚀，如酸、碱、王水等。 2.水槽表面纹理：槽内表面处理为光滑，易去水，颜色与台面板一致。 3.尺寸：外径约：550mm×450mm×310mm，允许偏差范围$\leq \pm 5mm$。 4.具 PP OUTLET（落水头），其内并附有 PP 滤水垫片，PP 或不锈钢滤水提笼及塑料水盖。

				5.另附 PP 材质组合式水槽落水头堵臭装置,具有过滤效果及堵臭功能。 6.台下托底式安装,且利于台面残水自然回流。 7.鹅 颈 管:可 360 度旋转,灵活游刃无卡阻,并具有防旋落设计。 8.螺距长度: 50MM,底座锁母配有齿形止退垫,连接后不易松动,与台面安装更加牢固。
6	洗眼器	1	套	1.材质: ABS+黄铜。 2.功能: 洗脸/洗眼 。 3. 外观处理: 防静电处理。 4.开关方式: 按压式,开启时间小于 1s 。 5.产品主体: 62# 黄铜。 6.试验压力: 1.6Mpa 。 7.工作压力: 0.2 ~ 0.6Mpa 。 8.使用环境温度: 0℃~ 40℃ 。 9.洗脸 / 洗眼流量: $\geq 11.5\text{L/min}$ 。 10.洗眼喷头: 带过滤器、防尘盖、限流控压装置,满足不同水压使用。 11.进水口尺寸: DN15 12.连接方式: 软管连接,长度 1.5 米,不锈钢材质,外覆软性硅胶。 13.执行标准: 国标 GB/T38144.1/2-2019 美标 ANSI.Z358.1/2-2014。 14.相比较近品优势: 独创的封水设计,使用寿命更耐久,人体工学设计,外观漂亮,安装简单,质量稳定。
7	台式插座	4	套	1. 规格: 180mm×180mm, 118 式。 2.底盒: PP 模具一体成型梯形底盒,采用 PP 材质克服以往金属材料底盒漏电及不耐腐蚀的缺陷问题。 3.插座: 五孔插座,符合新国家标准。10A, 220V。
三楼 业务室				
1	办公桌	3	套	1.规格(长、宽、高): 1600mm×750mm×850mm,允许偏差范围$\leq \pm 5\text{mm}$。 2.板材: :厚度为 0.6--0.8MM 厚。 3.外 观:纹理清晰自然、色泽一致、木纹清晰,美观,颜色均匀。 4.工 艺:表面平整光滑、耐磨性好,且经防虫防腐处理 5.胶水: 游离甲醛$\leq 0.5\text{g/KG}$ 苯$\leq 5\text{g/KG}$ $\leq 5\text{g/KG}$ 甲苯、二甲苯$\leq 250\text{g/KG}$ 挥发性有机物含量$\leq 750\text{g/L}$。 6.油漆: 面漆:流平性、附着力、透明度好,硬度高、耐磨性好;光泽柔和、持久,耐变黄,手感良好;耐弱酸碱、耐腐蚀性,耐油性,耐湿热性,耐盐性良好。底漆: 流平性、透明性好;附着力强。 7.工艺:开放漆(PU)成份为聚胺酯,可以第二次修补,喷漆时比封闭漆要求高;封闭漆(PE)成份为不饱和树脂,附着性强、涂膜强韧、硬度高、 光泽度高,耐水、耐磨、耐撞、耐热性好,可长期保持表面效果。 8.收边: 封边及收口应采用进口白橡木方,确保长时间使用纹理色泽一致, 硬度高、韧性强,经防虫防腐处理,干燥性能良好,具有不开裂、不弯曲等特点。
2	办公椅	3	张	1.规格(长、宽、高): 550mm×450mm×310mm,允许偏差范围$\leq \pm 5\text{mm}$。 2.镀锌管框架,靠背椅,坐垫网状。

3	沙发	1	套	1.规格（长、宽、高）：3000mm×600mm×400mm，允许偏差范围 $\leq\pm 5\text{mm}$ 。 2.材质类别：皮艺沙发。 3.框架材质：实木。
资料室				
1	资料柜	8	个	1.规格（长、宽、高）：900mm×450mm×1800mm，允许偏差范围 $\leq\pm 5\text{mm}$ 。 2.铁皮材质。
仪器室				
1	实验边台	4.9	米	1.规格（长、宽、高）：4900mm×750mm×850mm，允许偏差范围 $\leq\pm 5\text{mm}$ 。 2.材质：柜体采用 18mm E1 级三聚氰胺饰纤维板、PVC 防水处理封边条，钢架采用 40mm×60mm×1.2mm 厚镀锌钢管焊接而成，表面环氧树脂粉末静电喷涂，高温固化，附着力高，耐划，耐酸碱，美观耐用。 ▲3. 配件：滑轨：16 寸优质专用滑轨，静音顺滑。铰链：采用优质铰链，115 度打开，具备放入 98%强酸如硫酸、盐酸，饱和强碱如氢氧化钠不发生腐蚀反应 ▲4. 台面：采用国内知名品牌 12.7mm 厚实芯（双面）理化板台面，台面边缘用同质材料板双层加厚至 25.4mm，由专业生产厂家用 CNC 机械加工而成。 ▲5. 配套水槽位置管道防静电材料材料一项。 ▲5.1. 废液软管为防止实验过程中产生静电，全部核心材料均为防静电材质，且体积电阻率 $>1.8\times 10^5 \Omega\cdot\text{m}$ 。[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具备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佐证该项技术指标；否则视为无效响应。（签订合同时，检测报告附有二维码或检测报告原件或机构联系电话核验真伪）。] ▲5.2. 废液管道快接头为防止实验过程中产生静电，全部核心材料均为防静电材质，且体积电阻率 $>2.2\times 10^3 \Omega\cdot\text{m}$ ，电阻率越小防静电越好。[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具备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佐证该项技术指标；否则视为无效响应。（签订合同时，检测报告附有二维码或检测报告原件或机构联系电话核验真伪）。]
2	实验边台	2.47	米	1.规格（长、宽、高）：2324mm×750mm×850mm。 2.材质：柜体采用 18mm E1 级三聚氰胺饰纤维板、PVC 防水处理封边条，钢架采用 40mm×60mm×1.2mm 厚镀锌钢管焊接而成，表面环氧树脂粉末静电喷涂，高温固化，附着力高，耐划，耐酸碱，美观耐用。 ▲3. 配件：滑轨：16 寸优质专用滑轨，静音顺滑。铰链：采用优质铰链，115 度打开，具备放入 98%强酸如硫酸、盐酸，饱和强碱如氢氧化钠不发生腐蚀反应。 ▲4. 台面：采用国内知名品牌 12.7mm 厚实芯（双面）理化板台面，台面边缘用同质材料板双层加厚至 25.4mm，由专业生产厂家用 CNC 机械加工而成。 ▲5. 配套水槽位置管道防静电材料材料一项。 ▲5.1. 废液软管为防止实验过程中产生静电，全部核心材料均为防静电材质，且体积电阻率 $>1.8\times 10^5 \Omega\cdot\text{m}$ 。[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具备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佐证该项技术指标；否则视为无效

				响应。（签订合同时，检测报告附有二维码或检测报告原件或机构联系电话核验真伪）。] ▲5.2. 废液管道快接头为防止实验过程中产生静电，全部核心材料均为防静电材质，且体积电阻率$>2.2 \times 10^3 \Omega \cdot m$，电阻率越小防静电越好。[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具备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佐证该项技术指标；否则视为无效响应。（签订合同时，检测报告附有二维码或检测报告原件或机构联系电话核验真伪）。]
3	实验转角台	1	米	1.规格（长、宽、高）：1000mm×1000mm×850mm，允许偏差范围$\leq \pm 5mm$。 2. 材质：柜体采用 18mm E1 级三聚氰胺饰纤维板、PVC 防水处理封边条，钢架采用 40mm×60mm×1.2mm 厚镀锌钢管焊接而成，表面环氧树脂粉末静电喷涂，高温固化，附着力高，耐划，耐酸碱，美观耐用。 ▲3. 配件：滑轨：16 寸优质专用滑轨，静音顺滑。铰链：采用优质铰链，115 度打开，具备放入 98%强酸如硫酸、盐酸，饱和强碱如氢氧化钠不发生腐蚀反应。 ▲4. 台面：采用国内知名品牌 12.7mm 厚实芯（双面）理化板台面，台面边缘用同质材料板双层加厚至 25.4mm，由专业生产厂家用 CNC 机械加工而成。 ▲5. 配套水槽位置管道防静电材料材料一项。 ▲5.1. 废液软管为防止实验过程中产生静电，全部核心材料均为防静电材质，且体积电阻率$>1.8 \times 10^5 \Omega \cdot m$。[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具备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佐证该项技术指标；否则视为无效响应。（签订合同时，检测报告附有二维码或检测报告原件或机构联系电话核验真伪）。] ▲5.2. 废液管道快接头为防止实验过程中产生静电，全部核心材料均为防静电材质，且体积电阻率$>2.2 \times 10^3 \Omega \cdot m$，电阻率越小防静电越好。[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具备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佐证该项技术指标；否则视为无效响应。（签订合同时，检测报告附有二维码或检测报告原件或机构联系电话核验真伪）。]
4	实验凳	4	张	1、凳面：Φ33PU 防静电凳面。 2、脚盘名称：钢圈凳脚。 3、材质：钢制。 4、表面处理：镀锌。 5、半径：20CM。 6、升降原理：采用气缸杆升降。 7、常规高度：41CM-54CM。 8、更换滑轮：增高 2CM。
5	台式插座	6	套	1.规格：180mm×180mm，118 式。 2.底盒：PP 模具一体成型梯形底盒，采用 PP 材质克服以往金属材质底盒漏电及不耐腐蚀的缺陷问题；2、插座：五孔插座，符合新国家标准。10A，220V。
试剂及易耗品室				
1	试剂柜	4	个	1.规格（长、宽、高）：900mm×450mm×1800mm，允许偏差范围$\leq \pm 5mm$。 2. 柜体：木柜柜体采用 E1 级 18MM 三聚氰胺板，框架板采用 E1 级 16MM 三聚氰胺板。热 2. 熔胶自动封边，封边

				采用 PVC 防水处理封边条。三聚氰胺板质供客户选择。上部分 2 块活动层板，中间为固定层板，下部分 1 块活动层板。 3. 框架采用厚度 1.2mm 专用高柜铝型材专用三通二通接头连接。牢固耐用，安装方便。
2	储存架	3	个	颜色：时尚灰，框架：约 70mm×35mm×1.0mm，允许偏差范围$\leq \pm 5\text{mm}$。 角钢，表面经酸洗、磷化、均匀环氧喷涂，化学防锈处理，耐酸碱腐蚀，承重性能好，使用寿命长
四楼洗消室				
1	实验边台	3	米	1.规格（长、宽、高）：3000mm×750mm×850mm，允许偏差范围$\leq \pm 5\text{mm}$。 2. 材质：柜体采用 18mm E1 级三聚氰胺饰纤维板、PVC 防水处理封边条，钢架采用 40mm×60mm×1.2mm 厚镀锌钢管焊接而成，表面环氧树脂粉末静电喷涂，高温固化，附着力高，耐划，耐酸碱，美观耐用。 ▲3. 配件：滑轨：16 寸优质专用滑轨，静音顺滑。铰链：采用优质铰链，115 度打开，具备放入 98%强酸如硫酸、盐酸，饱和强碱如氢氧化钠不发生腐蚀反应。 ▲4. 台面：采用国内知名品牌 12.7mm 厚实芯（双面）理化板台面，台面边缘用同质材料板双层加厚至 25.4mm，由专业生产厂家用 CNC 机械加工而成。 ▲5. 配套水槽位置管道防静电材料材料一项。 ▲5.1. 废液软管为防止实验过程中产生静电，全部核心材料均为防静电材质，且体积电阻率$>1.8 \times 10^5 \Omega \cdot \text{m}$。[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具备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佐证该项技术指标；否则视为无效响应。（签订合同时，检测报告附有二维码或检测报告原件或机构联系电话核验真伪）。] ▲5.2. 废液管道快接头为防止实验过程中产生静电，全部核心材料均为防静电材质，且体积电阻率$>2.2 \times 10^3 \Omega \cdot \text{m}$，电阻率越小防静电越好。[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具备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佐证该项技术指标；否则视为无效响应。（签订合同时，检测报告附有二维码或检测报告原件或机构联系电话核验真伪）。]
2	水槽水咀	1	套	1 水槽材质：采用高密度 PP,耐强腐蚀，如酸、碱、王水等。 2. 水槽表面纹理：槽内表面处理为光滑，易去水，颜色与台面板一致。 3. 尺寸：外径约：550mm×450mm×310mm，允许偏差范围$\leq \pm 5\text{mm}$。 4. 具 PP OUTLET（落水头），其内并附有 PP 滤水垫片，PP 或不锈钢滤水提笼及塑料水盖。 5. 另附 PP 材质组合式水槽落水头堵臭装置，具有过滤效果及堵臭功能。 6. 台下托底式安装，且利于台面残水自然回流 7. 鹅 颈 管：可 360 度旋转，灵活游刃无卡阻，并具有防旋落设计。 8. 螺距长度：50MM，底座锁母配有齿形止退垫，连接后不易松动，与台面安装更加牢固。

3	实验凳	2	张	1、凳面：Φ33PU 防静电凳面。 2、脚盘名称：钢圈凳脚。 3、材质：钢制。 4、表面处理：镀锌。 5、半径：20CM。 6、升降原理：采用气缸杆升降。 7、常规高度：41CM-54CM。 8、更换滑轮：增高 2CM。
4	晾衣架	1	套	不锈钢。
病原室				
1	实验边台	3.3	米	1.规格（长、宽、高）： 3300mm×750mm×850mm ，允许偏差范围 $\leq \pm 5\text{mm}$ 。 2. 材质：柜体采用 18mm E1 级三聚氰胺饰纤维板、PVC 防水处理封边条，钢架采用 40mm×60mm×1.2mm 厚镀锌钢管焊接而成，表面环氧树脂粉末静电喷涂，高温固化，附着力高，耐划，耐酸碱，美观耐用。 ▲3. 配件：滑轨：16 寸优质专用滑轨，静音顺滑。铰链：采用优质铰链，115 度打开，具备放入 98%强酸如硫酸、盐酸，饱和强碱如氢氧化钠不发生腐蚀反应。 ▲4. 台面：采用国内知名品牌 12.7mm 厚实芯（双面）理化板台面，台面边缘用同质材料板双层加厚至 25.4mm，由专业生产厂家用 CNC 机械加工而成。 ▲5. 配套水槽位置管道防静电材料材料一项。 ▲5.1. 废液软管为防止实验过程中产生静电，全部核心材料均为防静电材质，且体积电阻率 $>1.8 \times 10^5 \Omega \cdot \text{m}$ 。[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具备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佐证该项技术指标；否则视为无效响应。（签订合同时，检测报告附有二维码或检测报告原件或机构联系电话核验真伪）。] ▲5.2. 废液管道快接头为防止实验过程中产生静电，全部核心材料均为防静电材质，且体积电阻率 $>2.2 \times 10^3 \Omega \cdot \text{m}$ ，电阻率越小防静电越好。[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具备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佐证该项技术指标；否则视为无效响应。（签订合同时，检测报告附有二维码或检测报告原件或机构联系电话核验真伪）。]
2	实验边台	1.67	米	1.规格（长、宽、高）： 1670mm×750mm×850mm ，允许偏差范围 $\leq \pm 5\text{mm}$ 。 2. 材质：柜体采用 18mm E1 级三聚氰胺饰纤维板、PVC 防水处理封边条，钢架采用 40mm×60mm×1.2mm 厚镀锌钢管焊接而成，表面环氧树脂粉末静电喷涂，高温固化，附着力高，耐划，耐酸碱，美观耐用。 ▲3. 配件：滑轨：16 寸优质专用滑轨，静音顺滑。铰链：采用优质铰链，115 度打开，具备放入 98%强酸如硫酸、盐酸，饱和强碱如氢氧化钠不发生腐蚀反应。 ▲4. 台面：采用国内知名品牌 12.7mm 厚实芯（双面）理化板台面，台面边缘用同质材料板双层加厚至 25.4mm，由专业生产厂家用 CNC 机械加工而成。 ▲5. 配套水槽位置管道防静电材料材料一项。 ▲5.1. 废液软管为防止实验过程中产生静电，全部核心材料均为防静电材质，且体积电阻率 $>1.8 \times 10^5 \Omega \cdot \text{m}$ 。

				[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具备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佐证该项技术指标；否则视为无效响应。（签订合同时，检测报告附有二维码或检测报告原件或机构联系电话核验真伪）。] ▲5.2. 废液管道快接头为防止实验过程中产生静电，全部核心材料均为防静电材质，且体积电阻率$>2.2 \times 10^3 \Omega \cdot m$，电阻率越小防静电越好。[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具备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佐证该项技术指标；否则视为无效响应。（签订合同时，检测报告附有二维码或检测报告原件或机构联系电话核验真伪）。]
3	实验转角台	1	米	1.规格（长、宽、高）：$1000mm \times 1000mm \times 850mm$，允许偏差范围$\leq \pm 5mm$。 2. 材质：柜体采用 18mm E1 级三聚氰胺饰纤维板、PVC 防水处理封边条，钢架采用 $40mm \times 60mm \times 1.2mm$ 厚镀锌钢管焊接而成，表面环氧树脂粉末静电喷涂，高温固化，附着力高，耐划，耐酸碱，美观耐用。 ▲3. 配件：滑轨：16 寸优质专用滑轨，静音顺滑。铰链：采用优质铰链，115 度打开，具备放入 98%强酸如硫酸、盐酸，饱和强碱如氢氧化钠不发生腐蚀反应。 ▲4. 台面：采用国内知名品牌 12.7mm 厚实芯（双面）理化板台面，台面边缘用同质材料板双层加厚至 25.4mm，由专业生产厂家用 CNC 机械加工而成。 ▲5. 配套水槽位置管道防静电材料材料一项。 ▲5.1. 废液软管为防止实验过程中产生静电，全部核心材料均为防静电材质，且体积电阻率$>1.8 \times 10^5 \Omega \cdot m$。[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具备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佐证该项技术指标；否则视为无效响应。（签订合同时，检测报告附有二维码或检测报告原件或机构联系电话核验真伪）。] ▲5.2. 废液管道快接头为防止实验过程中产生静电，全部核心材料均为防静电材质，且体积电阻率$>2.2 \times 10^3 \Omega \cdot m$，电阻率越小防静电越好。[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具备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佐证该项技术指标；否则视为无效响应。（签订合同时，检测报告附有二维码或检测报告原件或机构联系电话核验真伪）。]
4	实验凳	3	张	1. 凳面：$\Phi 33PU$ 防静电凳面。 2. 脚盘名称：钢圈凳脚。 3. 材质：钢制。 4. 表面处理：镀锌。 5. 半径：20CM。 6. 升降原理：采用气缸杆升降。 7. 常规高度：41CM-54CM。 8. 更换滑轮：增高 2CM。
5	水槽水咀	1	套	1. 水槽材质：采用高密度 PP, 耐强腐蚀，如酸、碱、王水等。 2. 水槽表面纹理：槽内表面处理为光滑，易去水，颜色与台面板一致。 3. 尺寸：外径约：$550mm \times 450mm \times 310mm$，允许偏差范围$\leq \pm 5mm$。 4. 具 PP OUTLET（落水头），其内并附有 PP 滤水垫片，PP 或不锈钢滤水提笼及塑料水盖。

				5. 另附 PP 材质组合式水槽落水头堵臭装置，具有过滤效果及堵臭功能。 6. 台下托底式安装，且利于台面残水自然回流。 7. 鹅颈管：可 360 度旋转，灵活游刃无卡阻，并具有防旋落设计。 8. 螺距长度：50MM，底座锁母配有齿形止退垫，连接后不易松动，与台面安装更加牢固。
6	洗眼器	1	套	1. 材质：ABS+黄铜。 2. 功能：洗脸/洗眼。 3. 外观处理：防静电处理。 4. 开关方式：按压式，开启时间小于 1s。 5. 产品主体：62#黄铜。 6. 试验压力：1.6Mpa。 7. 工作压力：0.2 ~ 0.6Mpa。 8. 使用环境温度：0℃ ~ 40℃。 9. 洗脸 / 洗眼流量：≥ 11.5L/min。 10. 洗眼喷头：带过滤器、防尘盖、限流控压装置，满足不同水压使用。 11. 进水口尺寸：DN15。 12. 连接方式：软管连接，长度 1.5 米，不锈钢材质，外覆软性硅胶。 13. 执行标准：国标 GB/T38144.1/2-2019 美标 ANSI. Z358.1/2-2014。 14. 相比较近品优势：独创的封水设计，使用寿命更耐久，人体工学设计，外观漂亮，安装简单，质量稳定。
7	台式插座	5	套	1. 规格：180mm×180mm，118 式。 2. 底盒：PP 模具一体成型梯形底盒，采用 PP 材质克服以往金属材质底盒漏电及不耐腐蚀的缺陷问题。 3. 插座：五孔插座，符合新国家标准。10A，220V。
血清室				
1	实验边台	5.1	米	1. 规格（长、宽、高）：5100mm×750mm×850mm，允许偏差范围≤±5mm。 2. 材质：柜体采用 18mm E1 级三聚氰胺饰纤维板、PVC 防水处理封边条，钢架采用 40mm×60mm×1.2mm 厚镀锌钢管焊接而成，表面环氧树脂粉末静电喷涂，高温固化，附着力高，耐划，耐酸碱，美观耐用。 ▲3. 配件：滑轨：16 寸优质专用滑轨，静音顺滑。铰链：采用优质铰链，115 度打开，具备放入 98%强酸如硫酸、盐酸，饱和强碱如氢氧化钠不发生腐蚀反应。 ▲4. 台面：采用国内知名品牌 12.7mm 厚实芯（双面）理化板台面，台面边缘用同质材料板双层加厚至 25.4mm，由专业生产厂家用 CNC 机械加工而成。 ▲5. 配套水槽位置管道防静电材料材料一项。 ▲5.1. 废液软管为防止实验过程中产生静电，全部核心材料均为防静电材质，且体积电阻率$>1.8 \times 10^5 \Omega \cdot m$。[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具备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佐证该项技术指标；否则视为无效响应。（签订合同时，检测报告附有二维码或检测报告原件或机构联系电话核验真伪）。] ▲5.2. 废液管道快接头为防止实验过程中产生静电，全部核心材料均为防静电材质，且体积电阻率$>2.2 \times 10^3 \Omega \cdot m$，电阻率越小防静电越好。[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具

				备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佐证该项技术指标；否则视为无效响应。（签订合同时，检测报告附有二维码或检测报告原件或机构联系电话核验真伪）。]
2	实验边台	4.1	米	1.规格（长、宽、高）：4100mm×750mm×850mm，允许偏差范围$\leq \pm 5\text{mm}$。 2. 材质：柜体采用 18mm E1 级三聚氰胺饰纤维板、PVC 防水处理封边条，钢架采用 40mm×60mm×1.2mm 厚镀锌钢管焊接而成，表面环氧树脂粉末静电喷涂，高温固化，附着力高，耐划，耐酸碱，美观耐用。 ▲3. 配件：滑轨：16 寸优质专用滑轨，静音顺滑。铰链：采用优质铰链，115 度打开，具备放入 98%强酸如硫酸、盐酸，饱和强碱如氢氧化钠不发生腐蚀反应。 ▲4. 台面：采用国内知名品牌 12.7mm 厚实芯（双面）理化板台面，台面边缘用同质材料板双层加厚至 25.4mm，由专业生产厂家用 CNC 机械加工而成。 ▲5. 配套水槽位置管道防静电材料材料一项。 ▲5.1. 废液软管为防止实验过程中产生静电，全部核心材料均为防静电材质，且体积电阻率$>1.8 \times 10^5 \Omega \cdot \text{m}$。[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具备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佐证该项技术指标；否则视为无效响应。（签订合同时，检测报告附有二维码或检测报告原件或机构联系电话核验真伪）。] ▲5.2. 废液管道快接头为防止实验过程中产生静电，全部核心材料均为防静电材质，且体积电阻率$>2.2 \times 10^3 \Omega \cdot \text{m}$，电阻率越小防静电越好。[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具备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佐证该项技术指标；否则视为无效响应。（签订合同时，检测报告附有二维码或检测报告原件或机构联系电话核验真伪）。]
3	实验转角台	1	米	1.规格（长、宽、高）：1000mm×1000mm×850mm，允许偏差范围$\leq \pm 5\text{mm}$。 2. 材质：柜体采用 18mm E1 级三聚氰胺饰纤维板、PVC 防水处理封边条，钢架采用 40mm×60mm×1.2mm 厚镀锌钢管焊接而成，表面环氧树脂粉末静电喷涂，高温固化，附着力高，耐划，耐酸碱，美观耐用。 ▲3. 配件：滑轨：16 寸优质专用滑轨，静音顺滑。铰链：采用优质铰链，115 度打开，具备放入 98%强酸如硫酸、盐酸，饱和强碱如氢氧化钠不发生腐蚀反应。 ▲4. 台面：采用国内知名品牌 12.7mm 厚实芯（双面）理化板台面，台面边缘用同质材料板双层加厚至 25.4mm，由专业生产厂家用 CNC 机械加工而成。 ▲5. 配套水槽位置管道防静电材料材料一项。 ▲5.1. 废液软管为防止实验过程中产生静电，全部核心材料均为防静电材质，且体积电阻率$>1.8 \times 10^5 \Omega \cdot \text{m}$。[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具备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佐证该项技术指标；否则视为无效响应。（签订合同时，检测报告附有二维码或检测报告原件或机构联系电话核验真伪）。] ▲5.2. 废液管道快接头为防止实验过程中产生静电，全部核心材料均为防静电材质，且体积电阻率$>2.2 \times 10^3 \Omega \cdot \text{m}$，电阻率越小防静电越好。[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具备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佐证该项技术指标；否则视为无效响应。（签订合同时，检测报告附有二维码或检测报告原件或机构联系电话核验真伪）。]
4	实验中央台	4	米	1.规格（长、宽、高）：4000mm×1500mm×850mm，允许偏差范围$\leq \pm 5\text{mm}$。 2.材质：柜体采用 18mm E1 级三聚氰胺饰纤维板、PVC 防水处理封边条，钢架采用 40mm×60mm×1.2mm 厚镀锌钢管焊接而成，表面环氧树脂粉末静电喷涂，高温固化，附着力高，耐划，耐酸碱，美观耐用。 ▲3.配件：滑轨：16 寸优质专用滑轨，静音顺滑。铰链：采用优质铰链，115 度打开，具备放入 98%强酸如硫酸、盐酸，饱和强碱如氢氧化钠不发生腐蚀反应。 ▲4.台面：采用国内知名品牌 12.7mm 厚实芯（双面）理化板台面，台面边缘用同质材料板双层加厚至 25.4mm，由专业生产厂家用 CNC 机械加工而成。 ▲5.配套水槽位置管道防静电材料材料一项。 ▲5.1.废液软管为防止实验过程中产生静电，全部核心材料均为防静电材质，且体积电阻率$>1.8 \times 10^5 \Omega \cdot \text{m}$。[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具备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佐证该项技术指标；否则视为无效响应。（签订合同时，检测报告附有二维码或检测报告原件或机构联系电话核验真伪）。] ▲5.2.废液管道快接头为防止实验过程中产生静电，全部核心材料均为防静电材质，且体积电阻率$>2.2 \times 10^3 \Omega \cdot \text{m}$，电阻率越小防静电越好。[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具备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佐证该项技术指标；否则视为无效响应。（签订合同时，检测报告附有二维码或检测报告原件或机构联系电话核验真伪）。]
5	实验凳	12	张	1.凳面：Φ33PU 防静电凳面。 2.脚盘名称：钢圈凳脚。 3.材质：钢制。 4.表面处理：镀锌。 5.半径：20CM。 6.升降原理：采用气缸杆升降。 7.常规高度：41CM-54CM。 8.更换滑轮：增高 2CM。
6	试剂架	4	米	1.规格：4000mm×300mm×750mm，允许偏差范围$\leq \pm 5\text{mm}$。 2.均采用特制铝合金立柱及固定件，层板采用 6mm 厚钢化玻璃，高度可按需要灵活调节，边缘设特制铝合金防滑护栏。
7	水槽水咀	2	套	1.水槽材质：采用高密度 PP,耐强腐蚀，如酸、碱、王水等。 2.水槽表面纹理：槽内表面处理为光滑，易去水，颜色与台面板一致。 3.尺寸：外径约：550mm×450mm×310mm，允许偏差范围$\leq \pm 5\text{mm}$。 4.具 PP OUTLET（落水头），其内并附有 PP 滤水垫片，PP 或不锈钢滤水提笼及塑料水盖。 5.另附 PP 材质组合式水槽落水头堵臭装置，具有过滤效果及堵臭功能。 6.台下托底式安装，且利于台面残水自然回流。

				7. 鹅 颈 管：可 360 度旋转，灵活游刃无卡阻，并具有防旋落设计。 8. 螺距长度：50MM，底座锁母配有齿形止退垫，连接后不易松动，与台面安装更加牢固。
8	台式插座	18	套	1. 规格：180mm×180mm，118 式。 2. 底盒：PP 模具一体成型梯形底盒，采用 PP 材质克服以往金属材质底盒漏电及不耐腐蚀的缺陷问题。 3. 插座：五孔插座，符合新国家标准。10A，220V。
9	洗眼器	1	套	1. 材质：ABS+黄铜。 2. 功能：洗脸/洗眼 。 3. 外观处理：防静电处理。 4. 开关方式：按压式，开启时间小于 1s 。 5. 产品主体：62# 黄铜。 6. 试验压力：1.6Mpa 。 7. 工作压力：0.2 ～ 0.6Mpa 。 8. 使用环境温度：0℃～ 40℃ 。 9. 洗脸 / 洗眼流量：≥ 11.5L/min 。 10. 洗眼喷头：带过滤器、防尘盖、限流控压装置，满足不同水压使用。 11. 进水口尺寸：DN15 。 12. 连接方式：软管连接，长度 1.5 米，不锈钢材质，外覆软性硅胶。 13. 执行标准：国标 GB/T38144.1/2-2019 美标 ANSI. Z358.1/2-2014。 14. 相比较近品优势：独创的封水设计，使用寿命更耐久，人体工学设计，外观漂亮，安装简单，质量稳定。
10	紧急喷淋器	1	套	1. 品名：壁挂式喷淋器。 2. 材质：304 不锈钢。 3. 功能：冲淋。 4. 外观处理：抛光/拉丝。 5. 开关球阀：两片式球阀 。 6. 产品主体：304 不锈钢一体精铸，厚度 3mm。 7. 试验压力：1.6Mpa 。 8. 工作压力：0.2 ～ 0.6Mpa。 9. 使用环境温度：0℃～ 40℃ 。 10. 喷淋流量：≥ 76 L/min 。 11. 进/排水口尺寸： DN25。 12. 执行标准：国标 GB/T38144.1/2-2019 美标 ANSI. Z358.1/2-2014。 13. 相比较近品优势：全 304 不锈钢，外观漂亮，安装简单，质量稳定。 14. 安装配件齐全，全 304 材质，配有洗眼站标示牌等辅件。
11	中型垃圾桶	10	个	1. 规格：300mm×500mm×2500mm，允许偏差范围≤ ±5mm。 2. 材质：塑料。 3. 门盖：脚踏翻盖式。 4. 颜色：黄色。
基础拆除部分				
1	拆除水电	336	平方米	含：拆除，搬运，清理建筑垃圾。

2	拆除原有实验台	26	米	含：人工，材料，清理建筑垃圾、运输等内容。
3	拆除铝合金窗隔断	80	米	含：人工，材料，清理建筑垃圾、运输等内容。
4	拆除原有石台	6	米	含：人工，材料，清理建筑垃圾、运输等内容。
5	墙体开孔	3	个	含：人工，材料，清理建筑垃圾、运输等内容。
6	拆除原门框	14	扇	1. 原有木门拆除，尺寸：M0922/M1222、清理建筑垃圾、运输等内容。
7	水沟清理	1	项	4 楼原水沟拆除修缮，含其他水沟内淤泥，杂草，管道清理。
8	原实验室设备搬运	1	项	含：原有实验室设备，搬运楼下做好保护措施。
9	卫生间清理	1	项	含：清洁，修理更换配件。
10	拆除室外瓷砖	60	平方米	原二楼业务室、二楼、三楼走廊护栏旧瓷砖铲除。
基础隔断部分				
1	玻镁夹心彩钢板墙面	314	平方米	二楼样品处理室、配液室、扩增及分析室，四楼病原室、血清室等 (1) 隔墙用板材，表面彩涂钢板厚度 0.426。 (2) 玻镁夹芯板，双面彩钢板饰面。 (3) 配件：镀锌吊筋、水平调整器、膨胀螺栓等。 (4) 机制板。
2	玻镁夹心彩钢板天花	130	平方米	二楼样品处理室、配液室、扩增及分析室，四楼病原室、血清室等 (1) 隔墙用板材，表面彩涂钢板厚度 0.426。 (2) 玻镁夹芯板，双面彩钢板饰面。 (3) 配件：镀锌吊筋、水平调整器、膨胀螺栓等。 (4) 机制板。
3	新刮腻子粉	1170	平方米	含：刷腻子粉二次。
4	新刮乳胶漆	1170	平方米	含：乳胶漆，刷 2 次。
5	铝扣板吊顶	209	平方米	材料厚度：0.6mm。
6	洁净门	15	扇	1. 规格：900mm×2100mm，允许偏差范围 $\leq \pm 5\text{mm}$ 。 2. 门洞、窗洞的包边采用厚度为 1.2mm 专业铝合金框门窗套，每扇门铰链为铝合金材质，数量三个。 3. 门板：厚度为 50mm，采用 0.476mm 玻镁彩钢板，带可视窗，所有门向内开。
7	子母洁净门	5	扇	1、规格：1200mm×2100mm，允许偏差范围 $\leq \pm 5\text{mm}$ 。 2. 门洞、窗洞的包边采用厚度为 1.2mm 专业铝合金框门窗套，每扇门铰链为铝合金材质，数量三个。 3. 门板：厚度为 50mm，采用 0.476mm 玻镁彩钢板，带可视窗，所有门向内开。
8	不锈钢大门	1	扇	规格：1650mm×2600mm，允许偏差范围 $\leq \pm 5\text{mm}$ ，304 不锈钢材质。
9	不锈钢子母门	1	扇	规格：1200mm×2100mm，允许偏差范围 $\leq \pm 5\text{mm}$ ，304 不锈钢材质。

10	不锈钢门	4	扇	规格：900mm×2000mm，允许偏差范围 $\leq\pm 5\text{mm}$ ，304 不锈钢材质。
11	门禁系统	2	套	含：密码人脸识别（或者指纹）。
12	走廊玻璃隔断	134	平方米	6mm 厚度钢化玻璃。
13	封窗台	16	平方米	按现场定制。
14	封隔墙	13	平方米	按现场定制。
15	楼顶加盖顶棚	136	平方米	铝型材或树脂瓦，水槽下水管引流天面水。
16	墙面找平	80	平方米	新封的窗台、原二楼业务室、二楼、三楼走廊护栏旧瓷砖铲除后补平。
17	地板磨平	355	平方米	修补地面。
18	水泥自流平	355	平方米	1. 施工部位：地胶板地面。 2. 材料厚度、强度：5mm，C25 强度。
19	防静电地板胶	281	平方米	2.0mm 同质透心卷材，上墙 150mm，含地面自流平。
20	地坪漆	84	平方米	耐 5% 醋酸，耐油污，VOC $\leq 50\text{g/L}$ 。
21	固定窗	56	平方米	铝合金材质。
22	传递窗	3	个	规格：400mm×400mm×380mm，允许偏差范围 $\leq\pm 5\text{mm}$ ，304 不锈钢材质。
23	外墙防水	80	平方米	一至四楼走廊护栏找平刷外墙防水漆或喷石漆。

通风系统

1	恒温机	2	台	1. 规格：1.5 匹。 2. 变频/定频：变频。 3. 类型壁：挂式。 4. 冷暖类型：冷暖。 5. 内机机身尺寸：宽 823mm；高 309mm；深 206mm。 6. 外机尺寸：宽 795mm；高 550mm；深 305mm。 7. 制冷功率：920W。 8. 扫风方式：上下扫风。
2	恒温机	2	台	1. 规格：3.0 匹。 2. 电压/频率：220V/50Hz。 3. 外机尺寸：宽 927mm；高 699mm；深 380mm。 4. 内机机身尺寸：宽 489mm；高 1780mm；深 345mm。 5. 制冷功率：2100W。 6. 新风量：1670m ³ /h。

负压实验室

1	恒温机	3	台	1. 规格：2.0 匹。 2. 功能规格：定频。 3. 能效比： ≥ 4.0 。 4. 制冷剂：R32。 5. 制冷量： ≥ 5100 （720~6000）W。 6. 制热量： ≥ 6550 （1000~7800）W。 7. 制冷功率： ≤ 1750 （340~2750）W。 8. 制热功率： ≤ 2400 （240~3150）W。
---	-----	---	---	---

				9. 循环风量: $\geq 750\text{m}^3/\text{h}$ 。 10. 电热功率: 900W。 11. 电源: 单相电 (220V)。 12. 内机噪音: $\leq 37\text{dB(A)}$ 。 13. 外机噪音: $\leq 54\text{dB(A)}$ 。 14. 内外机质量: 14/29KG。
2	管道风机	3	台	排风量: $1000\text{m}^3/\text{h}$, 全压: 500Pa, 内置 G4 过滤器, 参考电机功率: 2.5KW, 电源: 220V/3N/50Hz。
3	高效四件套	3	台	1. 静压箱: 可起到稳定气流、降低风速、减少噪音的作用, 使空气能够更均匀地进入高效过滤器。 2. 散流板: 一般采用铝质喷塑、冷轧钢板喷塑或不锈钢材质, 其作用是将经过过滤的洁净空气均匀地散布到室内空间, 防止涡流的产生, 保证气流的喷射速度, 达到良好的气流组织效果, 减少洁净区的死区。 3. 高效过滤器: 送风口 $500\text{m}^3/\text{h}$, 能够过滤空气中的尘埃粒子, 以达到生产制程对洁净度的要求。 4. 风管接口: 与风管连接, 实现空气的输送, 接口形式可为顶接或侧接, 法兰口有方形和圆形两种结构, 以适应不同的安装环境和风管连接需求。 5. 过滤效率高: 能有效过滤空气中的微小颗粒, 对于 0.3 微米及以上的颗粒, 过滤效率可达到 99.97% 以上, 甚至更高, 确保送出的空气达到高洁净度要求。 6. 结构紧凑: 整体设计紧凑, 占用空间小, 便于在各种建筑结构和空间布局中安装使用, 尤其是在吊顶空间受限制的净化控调系统中具有优势。 7. 通用性强: 进风方式有侧进风和顶进风, 法兰口有方形和圆形两种结构, 可适应不同的风管布置和安装要求, 适用于各种级别、多种屋顶结构的非均流洁净室 8。 8. 送风均匀: 配备的散流板能够使过滤后的洁净气流均匀地分布到室内, 避免出现气流不均、涡流等现象, 保证洁净室内的气流组织良好, 减少死区, 提高净化效果。
4	高效四件套	3	台	1. 静压箱: 可起到稳定气流、降低风速、减少噪音的作用, 使空气能够更均匀地进入高效过滤器。 2. 散流板: 一般采用铝质喷塑、冷轧钢板喷塑或不锈钢材质, 其作用是将经过过滤的洁净空气均匀地散布到室内空间, 防止涡流的产生, 保证气流的喷射速度, 达到良好的气流组织效果, 减少洁净区的死区。 3. 高效过滤器: 送风口 $1000\text{m}^3/\text{h}$, 能够过滤空气中的尘埃粒子, 以达到生产制程对洁净度的要求。 4. 风管接口: 与风管连接, 实现空气的输送, 接口形式可为顶接或侧接, 法兰口有方形和圆形两种结构, 以适应不同的安装环境和风管连接需求。 5. 过滤效率高: 能有效过滤空气中的微小颗粒, 对于 0.3 微米及以上的颗粒, 过滤效率可达到 99.97% 以上, 甚至更高, 确保送出的空气达到高洁净度要求。 6. 结构紧凑: 整体设计紧凑, 占用空间小, 便于在各种建筑结构和空间布局中安装使用, 尤其是在吊顶空间受限制的净化控调系统中具有优势。 7. 通用性强: 进风方式有侧进风和顶进风, 法兰口有方形和圆形两种结构, 可适应不同的风管布置和安装要求, 适用于各种级别、多种屋顶结构的非均流洁净室 8。 8. 送风均匀: 配备的散流板能够使过滤后的洁净气流均匀地分布到室内, 避免出现气流不均、涡流等现象, 保

				证洁净室内的气流组织良好，减少死区，提高净化效果。
5	70° C 防火调节阀	3	台	70° C 熔断，常开，镀锌钢制，规格：500mm×320mm。
6	手动对开多叶调节阀	6	台	手动无级调节，规格：200mm×200mm，钢制。
7	防雨百叶新风口	6	台	规格：300mm×300mm，允许偏差范围 $\leq \pm 5\text{mm}$ ，材质：铝合金，带防虫网。
8	镀锌风管	62	m ²	规格：500mm×320mm，允许偏差范围 $\leq \pm 5\text{mm}$ ，材质：镀锌铁皮，规格： $\delta = 0.5\text{mm}$ 。
9	橡塑保温棉	62	平方米	B1 级，难燃， $\delta = 20\text{mm}$ 。
10	风管软接	1	项	材质：防火帆布，规格跟所接风管一致。
11	压差表	6	个	+30pa、-30pa。
水电部分				
1	照明插座配电箱	4	个	含空开、保护器、五金配件。
2	洁净灯	12	盏	1200mm×300mm，允许偏差范围 $\leq \pm 5\text{mm}$ 。
3	洁净灯	22	盏	600mm×600mm，允许偏差范围 $\leq \pm 5\text{mm}$ 。
4	洁净灯	12	盏	600mm×300mm，允许偏差范围 $\leq \pm 5\text{mm}$ 。
5	紫外杀菌灯	20	盏	30W，不锈钢支架。
6	应急灯	14	套	自带电源双头应急灯。
7	安全指示灯	8	套	自带电源箭头指示灯灯。
8	水电安装	500	平方米	实验功能室水槽给排水无热水；暗线安装线缆要求国标铜线：主电线 10 平方，恒温机、排插 4 平方，照明灯 1.5 平方，恒温机、排插、照明独立控制强弱电分开。除了灯具包含人工、线材、管材、排插、开关等。
其他辅助设施部分				
1	4 楼户外广告牌	1	项	规格：17100mm×1500mm，允许偏差范围 $\leq \pm 5\text{mm}$ ，钢架结构、铝合金彩钢扣板、不锈钢烤漆字。
2	实验楼楼号牌	5	个	规格：1000mm×1000mm，允许偏差范围 $\leq \pm 5\text{mm}$ ，不锈钢烤漆字。
3	大门口名称牌	1	块	规格：2380mm×500mm，允许偏差范围 $\leq \pm 5\text{mm}$ ，不锈钢烤漆字。
4	实验室制度牌	1	项	含：工作流程图、实验室制度牌、门牌、指示牌、警示牌等。
设备部分				
1	生物安全柜	1	台	1、分类：A2 型；气流模式：30%外排，70%内循环。 2、产品性能执行标准《GB4793.1-2007》，EMC 检验依据《GB/T18268.1-2010》，执行标准：《YY 0569-2011》。 3、标配两块高效过滤器，过滤器效率：ULPA@0.12 μm 99.9995%，过滤膜材质采用无隔板硼硅酸盐玻璃纤维。

				4、独特的负压防泄漏设计，工作区四面负压包围，真正做到零泄露，确保操作区的洁净度。 5、外箱体采用优质冷轧钢板，静电喷塑；操作区三侧采用不锈钢一体化结构，内部可清洗部位采10mm大圆角处理，便于清理。 6、控制软件系统自主研发，获得国家软件著作权证书，LCD液晶屏显示可显示工作区温度、气流流等，可调节各项参数设定，蓝屏数字指示各项参数示值，密码修改程序设置，防止误操作。 7、过滤器报警提示：实时条形码式显示过滤器剩余寿命，声光报警提示更换。 8、采用优质风机，风速可自动调节，噪音小。 9、高灵敏度、高精度的微风速传感器，非压差传感器，真实、实时监测风速。 10、前窗设计：前窗玻璃手拉式开启，可任意定位，以保证断电时能及时关门防护。（不得使用电控，电控停电时不能关门）且玻璃门位置过高或过低声光报警提示用户。 11、连锁保护设计：对误操作均设置连锁保护，即使误操作，也不会造成伤害。 12、安全柜风机与玻璃门互锁：当安全柜玻璃门完全关闭时，安全柜风机自动关闭进入待机模式，保护安全柜的使用，增加安全柜的使用寿命； 13、紫外灯与安全柜玻璃门、风机及照明灯互锁：当玻璃门完全关闭时且照明灯不开启时，紫外灯才能开启，防止紫外灯误操作对人体造成危害，保护人员的安全； 14、紫外灯预约、定时功能：可预约紫外灯灭菌（a 实验后灭菌机器自动关闭，人员无需等待。b 人员可预约下次使用时间，下次使用时不需再次灭菌可直接实验） 15、柜体和支架可分离，带刹车装置万向转动脚轮，方便移动定位，底脚无裸露螺纹，清洁方便。 16、合理的结构设计，安全柜过滤器和风机的维修、更换都可在前侧进行，更加方便快捷。 17、柜内电源：防水防溅插座，具有断电保护功能，操作也更加灵活方便。 18、10度前倾设计，更符合人体工程学动力，使操作者更舒适。 19 洁净等级：ISO4(10级Class10)。 20、下降风速：$0.33 \pm 0.025\text{m/s}$；吸入风速：$0.53 \pm 0.025\text{m/s}$。 21、噪声：$\leq 67\text{dB(A)}$。 22、电源：AC, 单相 220V/50Hz。 23、外形尺寸（长、宽、高）：1465mm×760mm×2200 mm； 24、内部尺寸（长、宽、高）：1300mm×520mm×640 mm； 25、光照度：$\geq 900\text{Lux}$。
2	纯水机	1	台	1. 工作条件 1.1 环境温度：5~45℃。 1.2 电源：AC220V，50Hz。 2. 主要用途 该系统由城市自来水作进水，利用多级别过滤（三级预处理组件、反渗透膜组件、离子交换组件、终端除菌）制作出实验室超纯水，水质标准达到并优于中国实验室用水规格 GB6682、中国国家电子级超纯水规格

			GB/T11466.1 的一级水标准。可应用于高效液相色谱 HPLC、离子色谱 IC、等离子体质谱 ICP-MS、等离子光谱 ICP、石墨炉原子吸收、水质分析等。 3. 技术规格 3.1 进水要求：城市自来水。 3.2 纯水水质（三级水）。 3.2.1 电导率：≤进水电导率 x2%。 3.2.2 有机物去除率：>99%，当分子量>200 道尔顿时。 3.2.3 颗粒和微生物去除率：>99%。 3.2.4 产水量（25℃）：≥15 升/小时。 3.2.5 瞬间产水量：2.0 升/分钟（储水桶有水时）。 3.3 超纯水水质（一级水）。 3.3.1 电阻率：18.25MΩ.cm@25℃。 3.3.2 重金属离子：<0.01ppb。 3.3.3 细菌：<0.01cfu/ml。 3.3.4 颗粒物（>0.22μm）：<1/ml。 3.3.5 总有机碳(TOC)：<10ppb。 3.4 性能特点： 3.4.1 全自动微电脑控制系统，LED 液晶屏全程实时显示动画式工作状态。 3.4.2 运行状态直观易读，可实时显示冲洗、制水、水满、缺水 and 检修状态。 3.4.3 在线电阻率检测仪，可随时超纯水电阻率。 3.4.4 具有开机自检、断电复位、超限工作、缺水、低压和高压保护等声光报警功能。 3.4.5 具有开机、缺水复位及累计制水 2 小时的 3 种 RO 膜防垢定时 30 秒冲洗程序，最大程度延长 RO 膜寿命 3.4.6 预处理采用旋转式接口设计，只需轻轻转动就能实现耗材的轻松更换。 3.4.7 采用进口反渗透膜，可去除最高可达 99%离子以及颗粒污染物等。 3.4.8 纯化柱采用先进的全下垂流纯化方式，有效防止树脂分层，并且采用在行业中具有最高离子交换能力的树脂（原装进口树脂），降低使用成本。 3.4.9 机箱采用高强度全 ABS 工程塑料，非金属冷轧钢材质，外形美观，杜绝腐蚀和生锈，确保机体清洁，符合 GLP 规范。 3.4.10 特设一键取水功能，无需繁琐操作界面即可实现一键分别取用 RO 及 UP 水。 3.4.11 内置 1.8 升压力纯水箱，保证供水量充足的同时节省实验室空间。 ▲3.4.12 仪器管道材料耐液体化学试剂性能测试无可见变化。[响应文件中须提供具备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佐证该项技术指标；否则视为无效响应。（签订合同时，检测报告附有二维码或检测报告原件或机构联系电话核验真伪）。] 4. 基本配置 4.1 纯水主机 1 台。 4.2 预处理纯化柱 1 根。 4.3 颗粒活性炭纯化柱 1 根。 4.4 活性炭棒纯化柱 1 根。 4.5 RO 反渗透膜 1 根。 4.6 双联体超纯化柱 1 组。
--	--	--	--

				4.7 0.2 μ m 终端过滤器 1 个。 4.8 储水箱 1 个。 4.9 附件包、说明书等辅助工具 1 套。
3	光学显微镜	2	台	1、显微镜：内置 0.3X 缩小镜, 双层机械平台, LED 可调电光源。 2、目镜筒:三目铰链式观察筒, 30° 倾斜, 360° 旋转 3、目镜:WF10X C16MM*2, WF16X C11MM*2。 4、瞳距:55-75MM。 5、载物台:双层移动平台 125*110MM 精度 0.1MM。 6、聚光镜:N. A. 1.25 阿贝聚光镜, 可调光圈及放置滤色片。 7、调焦机构:粗微动同轴机构, 调焦范围 20MM, 微调格值 0.015MM。 8、物镜:185 消色差 4X/0.1, 10X/0.25, 40x(S)/0.65, 100x(S)/1.25。 9、显示屏:7 寸 IPS &9 寸(拍照, 录像, 内存卡, 接电脑, 测量)。 10、电脑软件:STRANGEVIEW(专业图像处理软件)。 11、手持显微镜:200 万像素, 调焦, 调光(弹簧线)。 12、电源:DC5V2A (3.5), 一分二电源线。 13、数据线:USB 转 MINI USB 白色。
4	电子万用炉	1	台	1、电压: 220V。 2、功率: 1KW。 3、加热盘尺寸: 150mm。 4、可调节温度。
5	单道移液器	4	把	技术参数: 1、最大量程:1000 μ l。 2、操作方式:手动。 3、通道数量:单道。 4、通道间距:不可调。 5、量程调节:可调量程。 6、高温高压灭菌:是(整支)。 7、量程锁:不带。 产品特性: 1、采用 PerfectPiston™系统的高科技材质, 坚固耐用, 耐高温抗腐蚀。 2、可整支高温高压灭菌和紫外线灭菌, 操作更安全。 3、卓越人体工程学设计, 重量轻, 显著减少操作用力, 避免发生手部重复性劳损(RSI)。 4、新增伸缩式弹性吸嘴设计, 确保吸头装配的气密性和移液均一性。
6	迷你旋涡仪	1	台	1、控制方式: 定速。 2、震幅: 4.5MM(圆周震荡)。 3、最大处理量: 50ML。 4、转速范围: 3000rpm。 5、功率: 12W。 6、电压: AC100-240V/DC12V。
7	迷你混合仪	1	台	1、运转方式: 连续。 2、震幅: 4.5MM(圆周)。 3、最大处理量: 50ML*4。 4、转速范围: 200-3000rpm。 5、功率: 20W。 6、处理方式: 单管。

				7、电压：AC100-240V50/60HZ。
二、商务要求				
合同签订期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历天内。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1、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所有货物提供一年的质保期（各分项另有要求的以各分项要求为准）。质保期内免费上门维修、免费更换零部件，保障系统正常运行并提供终身技术支持。 ▲2、在质保期内，在正常使用情况下，出现的任何故障及损失，成交供应商无偿维修。如涉及失效零件更换，该零件应由成交供应商免费提供。 ▲3、免费送货上门、免费由技术人员现场安装、调试和技术指导。 4、维修响应：成交供应商在接到用户维修电话后 1 小时内响应，4 小时内到达现场修理解决，在质保期内产品本身质量问题的免费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零部件，不是产品质量问题是外在因素人为或其它原因损坏的，只收取零部件出厂成本费用，终身提供配件服务。 5、成交供应商除承担运输、安装、调试、验收与培训的所有费用。		
合同履行期限及地点		1.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2.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付款条件		1. 预付款：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30%作为预付款； 2. 进度款： 进场施工及安装完成 60%的工作量，收到供应商申请及相关报告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70%；全部施工及安装完成且验收合格，供应商提交竣工资料及最终申请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100%。		
报价要求		1. 本项目供应商报价为采购人指定地点的现场交货价，供应商自行考虑完成项目所需的辅材、杂配件等数量，供应商报价中应包含全部内容，成交后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额外费用。包括但不限于： （1）货物的价格：包括货款、杂配件； （2）货物的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价格； （3）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费； （4）各类软件、系统等的安装、集成、试运行等费用； （5）代理服务费、保险费、验收费和各项税金。 2. 供应商所提供产品为货物生产厂家的全新正品，所有货物应满足采购文件所述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 3. 成交供应商负责本项目人员的人身、设备安全责任，验收前，设备丢失自行负责。		
验收条件及标准		（1）符合合同要求及国家相关标准； （2）参数配置符合或优于合同要求； （3）中标人提供所招标采购的货物、配套设备、所属装置等有关技术资料作为验收的参考依据。 （4）以双方签定的合同条件为准，逐项进行最终验收。		
实施和安装要求		（1）供应商必须服从采购人现场负责人的指挥，按指定地点进行安装； （2）安装过程中的所有安全保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3）严格按投标产品的安装规范要求安装，确保安全。		

知识产权	1. 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成交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及技术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2. 在货物验收时，如发现存在虚假响应，采购人将终止合同。
进口产品说明	本项目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竞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竞标的，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附件 1: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

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数，没有期末从业人数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附件 2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 打印设备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4 显示设备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A0201060901 扫描仪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中打印速度为15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3	A020202 投影仪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2028）
4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5	A020519 泵	A02051901 离心泵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GB19762）
6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冷水机组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7），《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80）
			水源热泵机组	《水(地)源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721）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一节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内容	具体要求
3.1	供应商资格条件	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5.1	是否接受联合体竞标	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5.2	联合体竞标要求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6.1	是否允许分包	☒ 不允许分包 ☐ 允许分包 分包内容：_____。 分包金额或者比例：_____。
12.1.1	资格证明文件组成	适用于各分标： 1. 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其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等），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其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 2. 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后附）；（ 必须提供，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 3. 桂平市政府采购项目投标资格承诺函（格式后附）；（ 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 4. 声明函（格式后附）；（ 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 5. 除谈判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格式自拟）。 注： 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扫描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12.1.2	商务文件组成	适用于各分标： 1. 无串通竞标行为的承诺函（格式后附）；（ 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 除自然人竞标外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委托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4.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5. 供应商情况介绍（格式自拟）； 6. 对应采购需求的商务条款提供的其他文件资料（格式自拟）； 7.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格式自拟）。 注： 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2.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扫描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技术文件组成	适用于各分标： 1. 技术需求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2. 售后服务方案；（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3.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后附）（如有请提供）； 4. 对应采购需求的技术需求提供的其他文件资料（格式自拟）； 5.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格式自拟）。 注：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扫描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12.1.3	报价文件组成	适用于各分标： 1. 响应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2. 响应报价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3.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后附）或者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请提供） 4. 供应商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12.2	响应文件电子版要求	1. 响应文件电子版要求：按照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编写，第五章未附格式的，由供应商自行拟定。 2. 响应文件电子版密封方式：电子响应文件通过平台有效 CA 加密后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投送。
15.2	响应报价要求	响应报价必须包含满足本次竞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货物，以及伴随的服务和工程（如有）的价格；包含竞标货物、工程的成本、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税费

		等所有费用。
16.2	竞标有效期	自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u>60</u> 日。
17.1	谈判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要缴纳谈判保证金。
20.1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首次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地点	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20.6	备份响应文件	本项目不接受备份响应文件。
21	首次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详见供应商须知正文。
25	负偏离要求	商务条款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u>0</u> 项。 技术需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u>0</u> 项。
	谈判的顺序	系统自动提取的顺序
	评审方法	本项目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最低评标价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评审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的评审方法。
	评审价相同时成交原则	评审价相同时，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依次推荐；最后报价相同时，按节能、环保产品累计金额由高到低顺序依次推荐；节能、环保产品累计金额也相同时，按以下原则确定成交候选人的顺序： 技术要求及规格正偏离项数多的优先、均无正偏离或者正偏离项数一致时负偏离项数少的优先、质保期长优先、交货期短优先的顺序推荐。
27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
28.5	签订合同携带的材料	委托代理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提供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等其他资格证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扫描件及身份证扫描件等其他证明材料。
30.2	接收质疑函方式	以书面形式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	（1）名称：桂平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联系电话：0775-3382212 通讯地址：桂平市西山镇中山北路 14 号 （2）名称：广西中焱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775-4256166 通讯地址：贵港市金港大道万豪丽城 2 栋 3 单元 1202 号
	现场提交质疑办理业务时间	质疑期内每个工作日（北京时间）上午 <u>8</u> 时 <u>00</u> 分到 <u>12</u> 时 <u>00</u> 分，下午 <u>15</u> 时 <u>00</u> 分到 <u>18</u> 时 <u>00</u> 分。
32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1. 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

		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 号）规定收取，金额为：人民币壹万壹仟叁佰肆拾元整（¥11340.00），成交人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付清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33.1	解释	解释：构成本谈判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谈判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竞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竞争性谈判公告、采购需求、供应商须知、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成交标准、响应文件格式、合同文本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谈判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法律责任： 本采购文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编制，参与本项目的各政府采购当事人依法享有上述法律法规所赋予的权利与义务。
33.2	其他	1.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供应商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实物印章或供应商通过指定电子化政府采购平台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获得的以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电子印章。除本竞争性谈判文件有特殊规定外，供应商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2.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签字”是指供应商通过指定电子化政府采购平台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获得的以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姓名制作的电子印章或手写签字。 3.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所称的“电子签章”“电子签名”，是指经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认可的 CA 认证的电子签名数据为表现形式的印章，可用于签署电子响应文件，电子印章与实物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不因其采用电子化表现形式而否定其法律效力。 4.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竞争性谈判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竞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竞争性谈判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竞标的自然人本人。

		5. 自然人竞标的，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盖公章处由自然人摁手指印。 6.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
--	--	---

第二节 供应商须知正文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适用法律：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谈判小组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2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以下简称谈判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5 “竞标”是指按照本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规定的方式供应商获取谈判文件、提交响应文件并希望获得标的的行为。

2.6 “售后服务”是指包含但不限于供应商须承担的备品备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和其他类似的义务。

2.7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8 “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和货物等所有内容的文件。

2.9 “实质性要求”是指竞争性谈判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2.10 “正偏离”，是指响应文件对谈判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情形；

2.11 “负偏离”，是指响应文件对谈判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2.12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采购需求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2.13 “首次报价”是指供应商提交的首次响应文件中的竞标报价。

2.14 “评审价”是指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并经修正和政策功能价格扣除后的价格。

3.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谈判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勘查现场、编制和提交响应文件、

参加谈判与应答、签订合同等，不论竞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

5. 联合体竞标

5.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竞标，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2 如接受联合体竞标，联合体竞标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通知》（桂财采〔2022〕31号）规定，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的报价给予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6. 转包与分包

6.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6.2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

6.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通知》（桂财采〔2022〕31号）规定，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7. 特别说明

7.1 如果本谈判文件要求提供供应商或制造商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必须为供应商或者制造商所拥有或自身获得。

7.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7.3 供应商在竞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并报监管部门查处；签订合同后发现的，成交供应商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供应商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7.4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7.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竞标，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供应商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
- (3) 不同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7.6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报价，或者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成交，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然后再参加竞标；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7.7 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竞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谈判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参加评审；最后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谈判小组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审的供应商，竞争性谈判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竞标无效。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二、谈判文件

8. 谈判文件的构成

-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 第二章 采购需求；
-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成交标准；
-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 第六章 合同文本；
- 第七章 质疑、投诉材料格式。

9. 供应商的询问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谈判文件的采购需求，如供应商对谈判文件有疑问的，如要求采购人作出澄清或者修改的，供应商尽应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10. 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0.1 已获取谈判文件的潜在供应商，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应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与采购人研究后，对认为有必要回答的问题，按照本章 10.3 的内容处理。

10.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10.3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谈判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谈判小组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3 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目前为网上公告和系统短信等形式）通知所有接收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3 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澄清或者更正公告在竞争性谈判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一经发布，视作已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谈判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不再另行通知，所有潜在供应商应密切关注竞争性谈判公告发布媒体，因未能及时获知，由此产生的后果均应自行承担。

10.4 采购信息更正公告的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原公告的采购项目名称及首次公告日期，更正事项、内容及日期，采购项目联系人和电话。

10.5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变更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竞谈时间，将变更时间将在“竞争性谈判公告”中“七、其他补充事宜（二）网上查询地址”规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响应文件未按谈判文件的澄清、修改的内容编制，又不符合实质性要求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11. 响应文件的编制原则

供应商必须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响应文件必须对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12. 响应文件的组成

12.1 响应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报价文件、商务和技术文件三部分组成。

12.1.1 资格证明文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1.2 商务技术文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1.3 报价文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响应文件电子版：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计量单位

谈判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谈判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谈判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14. 竞标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谈判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响应无效，是供应商应当考虑的风险。

15. 响应报价要求和构成

15.1 响应报价应按“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中“响应报价表”格式填写。

15.2 响应报价的价格构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3 响应报价要求

15.3.1 供应商的响应报价应符合以下要求，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1）供应商必须就“采购需求”中所竞标的所有分标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价；

（2）供应商必须就所竞标的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15.3.2 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

15.3.3 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

16. 竞标有效期

16.1 竞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完成评审、确定成交供应商、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16.2 竞标有效期应由供应商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期限作出响应。

16.3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在竞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17. 谈判保证金

17.1 供应商须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谈判保证金。

17.2 谈判保证金的退还

17.2.1 未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退还方式如下：

（1）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以转账方式退回到供应商银行账户。

（2）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方式的，由供应商代表持相关授权证明材料至采购代理机构办理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原件退还手续。

17.2.2 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自签订合同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退还方式同未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的退还方式；或者转为成交供应商的履约保证金。

17.3 谈判保证金不计息。

17.4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谈判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2）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除因不可抗力或者竞争性谈判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8. 响应文件编制的要求

18.1 各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请按照谈判文件“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

编排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或谈判小组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供应商的风险。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18.2 响应文件应按资格证明、报价分别编制，商务技术文件合并编制，本谈判只接收电子版响应文件，要求见本章“12.2 响应文件电子版要求”。

18.3 响应文件须由供应商按“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要求进行签署、盖章，**否则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18.4 响应文件中标注的供应商名称应与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及公章一致，**否则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18.5 响应文件应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

19.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 供应商进行电子交易应安装客户端软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新版客户端”，并按照谈判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19.2 使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 CA 数字证书。

19.3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交易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20. 响应文件的提交

20.1 供应商必须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提交响应文件。

20.2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不能补充、修改响应文件。

20.3 在提交“最后报价”后，供应商不能退出谈判。

20.4 电子交易平台收到响应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响应文件。

20.5 采购机构不可视情况延长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20.6 备份响应文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1. 首次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供应商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传输提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提交。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提交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22. 截止时间后的撤回

供应商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书面申请撤回响应文件的，将根据本须知正文第 17.4 条的规定不予退还其谈判保证金（如有）。

四、评审及谈判

23. 谈判小组成立

23.1 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谈判小组成

员总数的 2/3。采购人代表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者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审。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货物或者货物采购项目，或者达到公开招标规模标准的政府采购工程，经批准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采购的，谈判小组由 5 人以上单数组成。

23.2 评审专家应当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

24. 首次响应文件的开启

24.1 首次响应文件由谈判小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开启。

24.2 响应文件解密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响应文件开启，采购机构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携带加密时所用的 CA 锁按平台提示和采购文件的规定登录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在发起解密指令之时起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对电子响应文件在线解密。响应文件未按时解密的，视为响应文件无效。（解密异常情况处理：详见本章 25.3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如供应商成功解密响应文件，但未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参加谈判的，视同认可谈判过程和结果，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参与谈判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谈判。

25.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成交标准

25.1 本项目的评审方法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谈判小组按照“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成交标准”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25.2 采购需求负偏离要求及谈判顺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5.3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5.4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重新采购。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对原有的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五、成交及合同

26. 确定成交供应商及结果公告

26.1 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确定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26.2 成交通知及成交结果公告。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

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6.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前，应当对成交供应商信用进行查询核实，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成交资格，并依法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上述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成交资格的，采购人可以依法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以此类推。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谈判文件一并保存。成交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26.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对采购过程、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6.5 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法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7. 履约保证金

27.1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提交方式、退付的时间和条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成交供应商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法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7.2 签订合同后，如成交供应商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27.3 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成交供应商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成交供应商自负。

28. 签订合同

28.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按照谈判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货物技术、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货物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如成交供应商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28.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谈判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谈判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货物技术、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货物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8.3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法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28.4 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并给予通报。

28.5 采购合同由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根据谈判文件、响应文件等内容签订，成交供应商应当在签订合同时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出示相关证明材料，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合同。

29.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0. 询问、质疑和投诉

30.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30.2 供应商认为谈判文件、采购过程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及处理方式如下：**

（1）潜在供应商依法获取采购文件后，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竞争性谈判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委托代理协议无特殊约定的，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中采购需求（含资格要求、采购预算、评审方法和成交标准）的质疑由采购人受理并负责答复；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采购执行程序的质疑由采购代理机构受理并负责答复。

（2）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对采购过程中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等具体评审情况的质疑应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受理并负责答复；对采购过程中采购执行程序的质疑由采购代理机构受理并负责答复。

（3）供应商认为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由采购人受理并负责答复。

30.3 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应当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的询问和质疑。

30.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以下内容（质疑函格式后附）：

-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0.5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成交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一）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采购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对采购过程或者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成交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0.6 投诉的权利。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投诉书格式后附），受理投诉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六、验收

31. 验收

31.1 采购人会同实际使用人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31.2 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31.3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货物、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如有）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31.4 验收合格的项目，实际使用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七、其他事项

32. 采购代理服务费率

32.1 采购代理服务费率收费标准及缴费账户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32.2 采购代理服务费率计算标准：

费率 金额	货物类	服务类	工程类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元以上	0.004%	0.004%	0.004%

注：

（1）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采购代理的收费基准价格；

（2）采购代理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例如：某货物采购代理业务成交金额或者暂定价为 150 万元，计算采购代理收费额如下：

100 万元 $\times 1.5\% = 1.5$ 万元

$(150 - 100)$ 万元 $\times 1.1\% = 0.55$ 万元

合计收费 = $1.5 + 0.55 = 2.05$ （万元）

33.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3.1 本谈判文件解释规则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2 其他事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3 本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不对其中涉及的工程承建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的，享受本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本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4. 广西线上“政采贷”政策告知函

广西线上“政采贷”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广西政府采购活动！

线上“政采贷”是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和自治区财政厅共同支持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的企业融资难、融资贵、融资慢、融资繁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在线向银行业金融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机构将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推广线上“政采贷”融资模式的通知》（南宁银发〔2021〕258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相关金融产品和银行业金融机构联系方式，可在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s://www.crcrfsp.com/>，客服电话：400-009-0001）。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成交标准

第一节 评审程序和评审方法

1. 确认谈判文件

由谈判小组确认谈判文件。

2. 资格审查

2.1 响应文件开启后，谈判小组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

注：采购人代表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结束前，对供应商进行信用查询。

（1）查询渠道：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链接入口。

（2）信用查询截止时点：资格审查结束前。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截图另存为电子文档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3）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资格审查不通过，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2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谈判文件中载明对供应商资格要求的条件。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的响应文件均通过资格审查。

2.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1）不具备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2）响应文件未提供任一项“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3）响应文件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4）同一合同项下的不同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

2.4 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进入符合性审查环节，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 符合性审查

3.1 由谈判小组对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响应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3.2 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

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3 谈判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电子澄清函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以电子回函形式按照谈判小组的要求作出明确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未按谈判小组的要求作出明确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按照有利于采购人的原则由谈判小组进行判定。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必须加盖公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必须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3.4 首次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响应文件中响应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响应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响应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1）－（4）规定的顺序逐条进行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3.5 商务技术、报价评审

在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响应文件无效处理：

(1) 商务技术评审

- 1) 响应文件未按谈判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2) 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者出具的身份证明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
- 3) 响应文件未提供任一项“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商务技术文件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响应文件提供的商务技术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商务技术文件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文件资料要求的规定或者提供的商务技术文件无效。
- 4) 商务条款中标“▲”的条款发生负偏离的或者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或者标明实质性的要求发生负偏离；
- 5) 未对竞标有效期作出响应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竞标有效期不满足谈判文件要求；
- 6) 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 7) 响应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谈判小组认定无效；
- 8)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9) 属于“供应商须知正文”第 7.5 条情形；
- 10) 技术需求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
- 11) 虚假竞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谈判小组认定无效；
- 12) 竞标技术方案不明确，谈判文件未允许但响应文件中存在一个或者一个以上备选（替代）竞标方案；
- 13) 响应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与竞争性谈判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不一致的；
- 14) 未响应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
- 15) 提交的谈判保证金无效的或者未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提交谈判保证金；
- 16) 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报价评审

1) 响应文件未提供“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报价文件中规定的“响应报价表”；

2)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谈判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

3) 供应商未就所竞标分标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供应商未就所竞标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供应商未就所竞标分标的全部内容作唯一总价报价；供应商响应文件中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谈判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4) 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谈判文件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5) 修正后的报价，供应商不确认的；或者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或者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谈判文件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6) 响应文件响应的标的数量及单位与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实质性不一致的。

3.6 谈判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谈判小组应当将资格和符合性不通过的情况告知有关供应商。谈判小组从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确定不少于 3 家的供应商参加谈判。

3.7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进入谈判环节，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4. 谈判程序

4.1 谈判小组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确定的顺序，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符合谈判资格的供应商必须在接到谈判通知后规定时间内参加谈判，未在规定时间内参加谈判的视同放弃参加谈判权利，**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4.2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货物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为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货物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

4.3 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由谈判小组及时以电子澄清函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4.4 供应商必须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以回函的形式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必须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参加谈判的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重新提交响应文件的，视同退出谈判。

4.5 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4.6 谈判小组应对谈判过程和重要谈判内容进行记录，作为评审报告一部分，谈判小组在记录上签字确认。**主要内容包括：**

（1）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公示的，公示情况说明；

（2）谈判日期和地点，谈判人员名单；

（3）合同主要条款及价格商定情况。

4.7 谈判过程中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供应商可以在开启前补充、修改。

4.8 对谈判过程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通过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5. 最后报价

5.1 谈判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货物要求的，谈判结束后，由谈判小组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密封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否则必须重新采购。

5.2 谈判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货物要求，需经谈判由供应商提供最后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的，谈判结束后，由谈判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响应最后报价。

5.3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5.4 已经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退出谈判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5.5 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视同放弃报价权利退出谈判。**

5.6 最终响应文件的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本章第 3.4 条的规定修正。

5.7 修正后的最后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作无效响应处理：

（1）供应商不确认的（全流程电子化评标采取在线确认）；

（2）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全流程电子化评标多轮报价设置了上限控制价，即预算价）；

（3）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响应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5.8 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作为评审及签订合同的依据。

5.9 供应商出现最后报价作无效响应处理或者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时，**谈判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5.10 最后报价结束后，谈判小组不得再与供应商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注：如谈判小组要求提供最后报价附件的，需按规定的时间提供。最后报价有时间限制，供应商可参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的最后报价表提前准备，以免耽误最后报价。

6. 最后报价政府采购政策性扣除

6.1 评审价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审价只是作为评审时使用。最终成交供应商的成交金额等于最后报价（如有修正，以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为准）。

6.2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通知》（桂财采〔2022〕31 号）的规定，供应商在其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其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型、微型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型、微型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对其最后报价给予 10%的扣除。

6.3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重复享受政策。

6.4 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6.5 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供应商被评定为监狱企业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者其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型、微型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型、微型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该供应商的最后报价给予1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审价，即 $\text{评审价} = \text{最后报价} \times (1 - 10\%)$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扣除后的价格为评审价，即 $\text{评审价} = \text{最后报价} \times (1 - 4\%)$ 。

6.6 除上述情况外，评审价=最后报价。

评审价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评审价只是作为评审时使用。最终成交供应商的成交金额等于最后报价（如有修正，以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为准）。

第二节 评审原则

1. 评审原则

1.1 谈判小组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谈判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1.2 根据《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第二十一条规定，除资格性审查认定错误和价格计算错误外，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审。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发现谈判小组未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定成交的标准进行评审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并同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1.3 谈判小组发现竞争性谈判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或者竞争性谈判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规定的，要停止评审工作并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说明情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修改竞争性谈判文件后重新组织采购活动；发现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串通等违法违规行为的，要及时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报告。

2. 终止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 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但《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第二十七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除外。

第三节 评审报告

1. 成交标准

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货物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 按照评审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人(评审价相同时, 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依次推荐; 最后报价相同时, 由谈判小组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25 条规定的顺序推荐), 并在线编写电子评审报告。

2. 评标争议事项处理

谈判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 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 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第四节 评审过程的保密与录像

1. 保密。

评审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评审过程中凡是与采购响应文件评审和比较、中标成交供应商推荐等评审有关的情况, 以及涉及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等信息, 谈判小组成员、采购人和采购机构工作人员、相关监督人员等与评审有关的人员应当予以保密。

2. 录音录像。

采购代理机构对评审工作现场及操作屏幕进行全过程录音录像, 录音录像资料作为采购项目文件随其他文件一并存档。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节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1.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的格式（参照此格式自拟）：

全流程电子文件

资 格 证 明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2.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及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部分格式后附）。

3. 声明函的格式：

声明函

致：广西中懿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 供 应 商 名 称 ） 系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合 法 供 应 商 ， 经 营 地 址_____。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的竞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其竞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竞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在此，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1）将按谈判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已详细审查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澄清或者更正公告（如有）；

（3）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谈判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者资料。

4.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在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响应文件进行注明如下：（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_____；

6.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注：如为联合体竞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否则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4.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

供应商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_____

竞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供应商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序号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 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_____

竞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5. 桂平市政府采购项目投标资格承诺函

本公司郑重承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本公司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合格供应商。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并接受政府采购、税务、社会保障等监督管理部门、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审查机构、社会公众的监督和检查。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者电子签名）：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二节 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1. 商务技术文件封面的格式（参照此格式自拟）：

全流程电子文件

商 务 技 术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2. 商务技术文件目录

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及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部分格式后附）。

3. 无串通竞标行为的承诺函的格式：

无串通竞标行为的承诺函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竞标的情形：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供应商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
3. 不同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竞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竞标报价，或者在竞争性谈判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成交，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然后再参加竞标；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接受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我方认定存在围标串标行为，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格式：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地 址：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自然人竞标的无需提供，联合体竞标的只需牵头人出具。

2.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谈判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谈判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竞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谈判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竞标的自然人本人。

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正、反面）

5.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格式：

授权委托书 (如有委托时)

致：广西中焱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_____(姓名)_____系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本人），现授权_____(姓名)_____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的竞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字，否则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2.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谈判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谈判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竞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谈判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竞标的自然人本人。

3. 法人、其他组织竞标时“我方”是指“我单位”，自然人竞标时“我方”是指“本人”。

6. 商务条款偏离表的格式：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_____

项号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商务条款	响应文件响应的商务条款	偏离说明
一			
二			
...			

注：

1. 说明：应对照谈判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商务条款逐条作出明确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谈判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或者“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当响应文件的商务内容低于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时，供应商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

3. 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公章，不得留空，否则按竞标无效处理。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7. 供应商类似的业绩证明文件（如有要求）：

类似项目的业绩一览表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_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供应商的实际情况，可参照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并附上

采购人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附件在响应文件中页码			采购人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合同	验收报告	用户评价	

相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8. 技术需求偏离表的格式：

技术需求偏离表 (注：按采购需求具体条款修改)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谈判文件要求	竞标响应	偏离说明
1				
2				
3				
4				
5				
...				

注：

1. 说明：应对照谈判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参数及配置条款逐条作出明确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谈判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或者“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当响应文件的技术参数及配置内容低于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时，供应商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

3. 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公章，不得留空，**否则按竞标无效处理。**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9. 售后服务方案

10.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如有要求）

第三节 报价文件格式

1. 报价文件封面的格式（参照此格式自拟）：

全流程电子文件

报 价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2. 报价文件目录

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及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部分格式后附）。

3. 响应函的格式：

响应函

致： 广西中懿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已仔细阅读了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现正式递交下述文件参加贵方组织的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一、首次报价文件电子版（包含按“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文件）；

二、技术文件电子版（包含按“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文件）；商务文件电子版（包含按“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文件）；

三、资格证明文件电子版（包含按“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提交的全部文件）。

据此函，我方兹宣布：

1、我方愿意以谈判时提交的最后报价表中的竞标总报价，在承诺的交付时间内提供本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的“需求一览表”中相应的采购内容，具体详见最后报价表。

2、我方同意自本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采购公告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遵循本响应函，并承诺在“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规定的竞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3、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4、如本项目采购内容涉及须符合国家强制规定的，我方承诺我方本次竞标均符合国家有关强制规定。

5、如我方成交，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我方的响应文件及有关澄清承诺书的要求按第六章“合同文本”与采购人订立书面合同，并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6、我方已详细审核竞争性谈判文件，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7、我方承诺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第六章“合同文本”的条款，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8、我方同意应贵方要求提供与本竞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9、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响应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的行为。

10、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即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11、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12、与本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邮政编码：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4. 响应报价表的格式：

响应报价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_____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数量及 单位①	单价(元)②	单项合价(元) ③=①×②	备注
1							
2							
...							
竞标总报价（包含税费等所有费用）：_____（大写）人民币_____（小写）¥_____							
合同履行期限：_____							

注：

1、供应商需按本表格式填写，不得自行更改，也不得留空（备注除外），如有多分标，按分标分别提供响应报价表，否则其响应按无效响应处理。

2、以上表格要求细分项目及报价，在“货物名称”一栏中，填写具体货物，在“规格/型号”一栏中，填写具体货物规格/型号。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四节 其他文书、文件格式

1.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的格式：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_____）的约定，我单位对（项目名称_____）政府采购项目成交供应商（公司名称_____）提供的货物（或者工程、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验收方式：		☐ 自行验收 ☐ 委托验收		
序号	名称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 (或者服务内容、标准)	数量	金额
合 计				
合计大写金额：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实际供货日期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验收具体内容	（应按采购合同、竞争性谈判文件、竞标响应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成交供应商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者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监督人员或者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者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成交供应商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		采购人或者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2. 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的格式：

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参考）

供 应 商 申 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该项目已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验收并交付使用。根据合同规定，该项目的履约保证金期限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已满，请将履约保证金（大写）人民币_____（小写）¥_____退付到达以下账户。 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账 号： 联系人及电话： 供应商签章： 年 月 日
采 购 单 位 意 见	退付意见：是否同意退付履约保证金及退付金额： 联系人及电话： 采购单位签章： 年 月 日
财 务 部 门 意 见	此表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收到。 会计审核： 财务负责人审核： 单位负责人签字： 出纳办理转账日期：

注：供应商凭经采购人审批的退付意见书到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财务部门办理履约保证金退付事宜。

4. 中小企业声明函的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格式：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成交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第六章 合同文本

一般货物类（参考）：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_____

采购计划号：_____

采购人（甲方）：_____

成交供应商（乙方）：_____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时间：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条款和成交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 合同总金额：_____。

2. 供货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数量及 单位①	单价(元)②	单项合价(元) ③=①×②	备注
1							
2							
...							
竞标总报价（包含税费等所有费用）：_____（大写）人民币_____（小写）¥_____							
合同履行期限：_____							

3. 合同总金额包含满足本次竞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货物，以及伴随的服务和工程（如有）的价格；包含竞标货物、工程的成本、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税费等所有费用。

第二条 质量要求

1.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及响应文件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

品目清单的产品。

2.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者其他权利。

2. 乙方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者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者资料提供给予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4. 乙方保证将要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 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 货物的运输方式：_____。

3. 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_____。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 合同履行期限：_____；合同履行地点：_____。

2. 乙方提供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如有缺失应在合理的规定时间内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 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甲方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 甲方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 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

甲方书面异议后____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 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 乙方响应文件承诺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_____。

第七条 售后服务、质保期

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 货物质保期：_____。

3. 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他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第八条 付款方式

1. 预付款：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30%作为预付款；
2. 进度款：

进场施工及安装完成 60%的工作量，收到供应商申请及相关报告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70%；全部施工及安装完成且验收合格，供应商提交竣工资料及最终申请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100%。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

第十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十一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响应文件承诺的产品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不符合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到达甲方现场处理的时间（按响应文件承诺的数据填写）小时内。

3.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 上述的货物质保期为____年，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

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第十二条 调试和验收

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竞争性谈判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5. 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约定承担方负责。

第十三条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 使用说明书（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者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者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者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 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 3%违约金，

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 5%，超过____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 3‰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 5%。甲方无故延期退付履约保证金的，每天向对方偿付未退付履约保证金 3‰的违约金。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响应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总金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者材料的缺陷和其他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余款或者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7. 甲乙双方有其他违约行为的，由违约方向对方支付违约内容涉及货款额的 5%，违约内容涉及货款额的 5%不足以赔偿经济损失的按实际赔偿。

第十五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六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七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委托代理人签字的需后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者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八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九条 本合同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成交通知书；
2. 响应函；
3. 商务条款偏离表和技术需求偏离表；
4. 采购需求；
5. 响应报价表；
6. ……；
7. 其他合同文件。

8.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者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第二十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采购合同在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合 同 附 件

一般货物类

1. 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	
2. 售后服务具体事项:	
3. 保修期责任:	
4. 其他具体事项: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注：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第七章 质疑、投诉材料格式

质疑函（格式）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质疑事项：

☐ 采购文件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

☐ 采购过程

☐ 成交结果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5.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格式）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 1：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的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的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向_____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_年___月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4.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6. 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